**附件**

**剑阁县普安镇民主社区2021年度实施乡村**

**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剑阁县普安镇民主社区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剑阁县普安镇人民政府、剑阁县普安镇民主

村村民委员会

主管部门：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剑阁县财政局

**二、项目地基本情况及主要短板**

民主社区位于普安镇以北10公里处，中穿国道108线，南与新华村相连，北与下寺镇中心村相连，西与碑梁村相连，东与亮垭村相连。幅员面积9.3平方公里，耕地面积3033.7亩（水田890亩），林地10116.3亩，辖5个村民小组，共有531户1561人，2014年11月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户53户160人，2020年底实现全部稳定脱贫。近年来，民主社区充分利用脱贫攻坚项目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依托民主社区丰富的旅游资源，建设现代生态农业园区，先行推进乡村振兴，取得了显著成效。社区以种植果蔬和乡村旅游为主导产业，建成小水果产业园100亩，发展大棚蔬菜50亩，提升打造枇杷、猕猴桃、黄金梨等小水果产业园1100亩。曾获得市级“新农村党建综合示范村”“四川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省级环境优美示范村庄”“省级文明村”“省级四好村”等殊荣。

**主要短板：**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水平有待提升。社区场镇的生活垃圾体量较大，污水排放量增大，现有的环卫设施已满足不了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需购置一批新的环卫设施和排污设施来增强社区对环境卫生的整治；另外社区内荷花池、社区公共厕所及院坝出现不同程度损坏，需要进一步维修加固。二是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方面较为薄弱。猕猴桃园区栏架、民主水库旅游步行道需要维修，水域池塘的利用率有待提高。三是深化农业农村改革、促农增收、乡风文明建设有待加强。集体经济建设有待壮大，社区广播等其它文化设施有待进一步巩固提升。

**三、建设内容及明细**

**（一）乡村产业发展**

**1.维修猕猴桃园区栏架、支柱。**维修内容：拆除破损栏架、采购安装新栏架；建设地点：四组井坝子；建设规格：栏架25根，每根长6米、宽0.15米、厚0.06米，间距0.8米；栏架支柱5根，每根长0.25米、宽0.25米、高4米；砖砌支柱座9个，每个长0.37米、宽0.37米、高0.5米。

**2.民主水库旅游步行道维修。**建设内容：拆除步行道破损木板、更换新木板10米、更换文化砖10平方米；建设地点：二组民主水库；建设规格：长10米、宽1.5米，厚0.06米；文化砖规格：长0.26米、宽0.13米。

**3.新建商品鱼中转池。**建设数量9口；建设内容：清杂理乱、清淤扩容、平塘、砌池、地面硬化；建设地点：一组碾子湾；建设规模：占地面积600平方米，其中大池塘1口，长28米、宽15米；小池塘8口，长20米、宽9米。

**(二)人居环境整治**

**1.购买生活垃圾环卫运输车。**购买数量：1辆；建设内容:询价、采购;购买单位：民主社区；购买型号：容积为4立方的江淮/HDW5045ZYSH6小型压缩式生活垃圾环卫运输车。

**2.购买分类垃圾桶。**购买数量：100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建设地点：一组20个、二组25个、三组15个、四组20个、五组20个；购买规格：容量为240升的塑料分类垃圾桶。

**3.新建社区场镇排污管道。**建设内容：机械开挖、购买安装排污管道、土方回填；建设地点：二组场镇；建设规模：排污管道长800米，管道内径200mm。

**4.更换社区公厕设施。**建设内容：更换立式小便器、蹲便器、冲水箱、洗手池、拖把池；建设地点：社区公厕；购买规格：宛陶WT-810落地式小便器4个；陶瓷材质蹲便器1个，型号：BL-01，尺寸：长0.63米、宽0.46米，厚0.24米；DHT一2191冲水箱3个；直径0.365米、高0.125米的圆洗手池2个；拖把池2个，型号：9019，尺寸：长0.42米、宽0.49、高0.43米。

**5.更换社区党群公共服务中心院坝青石板。**更换数量：200张；维修内容：破损石板清理、运渣、重新铺设；建设地点：社区党群公共服务中心；每张青石板规格：0.6米×0.6米。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等其他内容**

**1.购买音箱、广播器材。**购买数量：音箱2个、避雷器6只、收扩机6台、高音号角12只、线管线材12米；建设地点：社区公共服务中心及各组；购买型号：8英寸拉杆式会议音箱、ZB-HY5W等电位避雷器、ZY-50W收扩机、25瓦高音号角、线管线材（辅材）。

**2.社区荷花池改造成垂钓场。**建设内容：清淤加盖，投放成鱼以及垂钓场相关设施配套，池塘堡坎混凝土加固；建设地点：二组社区场镇；建设规模：清淤2668平方米（4亩）、深0.6米；加盖长130米、宽1米、高0.6米；投放草鱼鲫鱼等成品鱼3025斤；堡坎混凝土加固长40米、宽0.4米、高2米，工程量为32立方米。

**3.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承包池塘养鱼。**建设数量：3处；建设内容：购买鱼苗20000尾；建设地点：二组东山山坪塘1处，三组石家大堰1处、五组尖山水库1处；建设规模：共27亩，其中二组7亩、5200尾，三组10亩、7400尾，五组10亩、7400尾。

**四、实施方式**

一是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川办发［2012]30号）第6条规定：“凡单项资金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技术要求不高、受惠对象直接、进村入户的小型农村基础设施基本建设项目，除中央对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有明确规定的外，都应积极推行村民自建方式组织实施”，达到上述标准的项目可由项目理事会通过村民代表大会议事方式委托村民自建。二是其余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标准，合理采用固定价格随即抽取、比选或公开招标方式。本项目按照镇村组织、村民共管、共建的原则，采取村级组织自建方式实施。

**五、资金补贴环节及标准**

剑阁县普安镇民主社区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建设共需投入资金8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60万元，业主投入20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协调配合推进。**普安镇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镇长任双组长，纪委书记、分管乡村振兴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民主社区驻村队员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分管领导李小波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项目实施工作具体事务。

**（二）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责任。**把项目实施作为各相关部门及民主社区重要工作并纳入年度目标考核。民主社区两委负责人及驻社区领导是项目实施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亲自安排、亲自落实、亲自检查，坚持按方案加快项目实施，确保如期高质量完成。

**（三）注重宣传引导，激发群众积极性。**加大舆论引导力度，采取广播、大会等多种有效形式大力宣传乡村振兴战略先进示范村资金使用方案，充分激发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强化群众主人翁意识，增强责任心。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参与项目建设，带动身边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加强项目质量日常监督。

**（四）严格项目程序，确保项目质量。**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程序，执行项目建设公告公示等相关制度规定，认真做好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及时采集和保存项目建设前、中、后的影像资料，形成规范完整的项目档案。同时，严格按照《四川省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9〕45号）要求，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确保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

**剑阁县普安镇水池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剑阁县普安镇水池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

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剑阁县普安镇人民政府、剑阁县普安镇水池村村

民委员会

主管部门：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剑阁县财政局

**二、项目地基本情况及主要短板**

水池村位于普安镇东北部，距普安镇14公里，距108国道约6公里，全村幅员面积约6.64平方公里，辖5个村民小组273户978人。近年来围绕“产业发展、建设水池”发展思路，依托项目助推了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主要短板：**一是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水平仍需提升。村组道路部分沟渠和塘库需要清理，组道公路需维护，需要大力实施村庄净化、绿化、美化、亮化、文化“五化”工作，切实改善农村卫生条件，提升村容村貌。二是农业产业仍需强化。村集体经济发展薄弱，急需引进适合当地发展的种植业、养殖业，以推动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三是村集体经济闲置资产有待盘活。部分房屋等村集体闲置资产未有效利用，需加以改造，发挥资产效益。四是乡村治理、乡风文明建设有待加强。道德积分超市、精神文明建设、文化娱乐等配套设施设备不健全，急需完善。

 **三、建设内容及明细**

**（一）乡村产业发展**

**蛋鸡养殖场屋面建设配套。**建设内容：屋面采用底板为纳米板、泡沫夹层、面板采用彩钢板，C型钢结构屋架、檩条为镀锌矩管、风檐板；建设地点：三组老村委会；建设规模：长97米、宽18米，面积1746平方米，养殖规模：40000只。

**(二)人居环境整治**

**1.购买太阳能路灯。**购买数量：100盏；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一组安装11盏、二组11盏、三组15盏、四组13盏、五组及产业园区18盏、居民点及三座水库大坝32盏；购买型号：75W多晶硅光伏板，120W太阳能专用铅酸蓄电池、50AH/普天控制器、12V飞利浦灯珠，热镀锌管立式灯杆高7米。

**2.购买分类垃圾桶。**购买数量：20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五组村委会、居民点；购买规格：C655三分类不锈钢立式垃圾桶,外筒尺寸：1.1米、宽0.45米、高1米。

**3.购买仿木纹材质长座椅。**购买数量：11套；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五组村委会、居民点；金属款仿木纹材质长座椅规格：长1.5米、宽0.4米、高0.4米。

**4.购买仿大理石桌、石凳。**购买数量：2套（每套含石桌1张、石凳4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五组村委会、居民点；每套规格：石桌直径为0.6米，石凳直径为0.25米、高0.45米。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等其他内容**

**1.购买农用轮式旋耕拖拉机。**购买数量：1辆；建设内容：询价、采购；购买单位：村委会；管理使用单位：村集体经济股份制合作社；购买型号：东方红牌MF804型农用轮式旋耕拖拉机（含200型旋耕机一台，良友牌7CYQ—1.5型拖车一台，804型拖拉机底盘一台）。

**2.购买音箱、广播器材。**购买数量：1套，每套含音箱2个、调音设备1个、电源器1个、功放1个、无线话筒2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地点：村委会一楼会议室；购买型号：现代牌双15寸舞台音箱、现代CT-80S8路调音设备、现代时序电源器、功放、无线话筒设备。

**3.新建砖砌式乡村特色文化墙。**建设内容：砖砌墙体、墙面装饰、乡村文化内容设计制作；建设地点：五组村委会及居民点三段主干道；建设规模：长28.57米、高1.4米、宽0.24米，墙面面积40平方米。

**四、实施方式**

一是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川办发〔2012〕30号）第6条规定：“凡单项资金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技术要求不高、受惠对象直接、进村入户的小型农村基础设施基本建设项目，除中央对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有明确规定的外，都应积极推行村民自建方式组织实施”，达到上述标准的项目可由项目理事会通过村民代表大会议事方式委托村民自建。二是其余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标准，合理采用固定价格随即抽取、比选或公开招标方式。本项目按照镇村组织、村民共管、共建的原则，采取村级组织自建方式实施。

**五、资金补贴环节及标准**

剑阁县普安镇水池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建设共需投入资金6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60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协调配合推进。**普安镇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镇长任双组长，纪委书记、分管乡村振兴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水池村驻村队员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分管领导李小波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项目实施工作具体事务。

**（二）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责任。**把项目实施作为各相关部门及水池村重要工作并纳入年度目标考核。水池村村两委负责人及驻村领导是项目实施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亲自安排、亲自落实、亲自检查，坚持按方案加快项目实施，确保如期高质量完成。

**（三）注重宣传引导，激发群众积极性。**加大舆论引导力度，采取广播、大会等多种有效形式大力宣传乡村振兴战略先进示范村资金使用方案，充分激发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强化群众主人翁意识，增强责任心。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参与项目建设，带动身边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加强项目质量日常监督。

**（四）严格项目程序，确保项目质量。**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程序，执行项目建设公告公示等相关制度规定，认真做好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及时采集和保存项目建设前、中、后的影像资料，形成规范完整的项目档案。同时，严格按照《四川省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9〕45号）要求，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确保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

**剑阁县下寺镇中心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剑阁县下寺镇中心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剑阁县下寺镇中心

村村民委员会

主管部门：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剑阁县财政局

**二、项目地基本情况及主要短板**

下寺镇中心村地处108国道和下普快速通道交汇处，新老县城中间位置，辖5个村民小组523户1502人，幅员面积14.2平方公里。中心村紧紧围绕产业带动经济发展，依托项目助推产业发展和经济建设，盘活闲置资产打造民宿，引进润源家具有限公司、达令农庄、318旅游基地，建成漆树沟园区620亩，有效促进了农民增收。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逐步提升。曾先后获得“省级卫生村”“省级文明村”等称号。

**主要短板：**一是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水平仍需提升；二是产业基础设施设备急需完善；三是乡村治理、乡风文明建设有待加强。

**三、建设内容及明细**

**（一）乡村产业发展**

1.农业产业园区道路硬化。建设内容：路面基础、C30混凝土硬化；建设地点：五组杨书老房到园区环行路、杨勇门前到荒堰塘（漆树沟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规模：2处C30混凝土硬化共345米165.6立方米；其中杨书老房到园区环行路长130米、宽3米、厚0.16米、62.4立方米，杨勇门前到荒堰塘长215米、宽3米、厚0.16米、103.2立方米。

2.垮塌引水渠维修。建设内容：基脚分三层浇筑，第一层长12米、宽1.2米、高1.2米，第二层长12米、宽1米、高1.2米，第三层长12米、宽0.8米、高1.1米；建设地点：四组赵家角；建设规模：C30混凝土浇筑42.24立方米。

3.山坪塘维修。维修数量：1口；维修内容：清淤、坝面整形、内坝碾压，溢洪道改造；建设地点：五组土地岩新堰塘；建设规模：山坪塘容积1000立方米，机械清淤18小时，坝面整形1800立方米、内坝碾压45小时，拖拉机运土1200立方，溢洪道改造需混凝土3立方米。

**(二)人居环境整治**

1.新建砖砌式农村生活垃圾房。建设数量：3个；建设内容：地面硬化、盖顶、砌体、安装标识牌；建设地点：一组弥家湾1个、二组向家湾1个、三组刘映和房后1个；建设规格：长3米、宽3米、高3米，建筑面积9平方米，容积27立方米。

2.购买自卸式电动垃圾收集车。购买数量：2辆；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建设地点：村委会；骞润牌自卸式电动垃圾收集车型号：底盘型号QR-4453，罐体容积2.1立方米，外形尺寸3600\*1500\*2100mm。

3.购买太阳能路灯。购买数量：45盏；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一组杨家湾居民点14盏，二组村委会居民点和村文化广场31盏；购买型号：60瓦太阳能不锈钢管6米高立式路灯。

4.新建乡村公共厕所。建设数量：2处（含三格式化粪池）；建设内容：地面硬化、盖顶、砌体、安装标识牌、道路硬化；建设地点：二组村集体经济产业基地1处、五组漆树沟农业产业园区1处；建设规模：二组村集体经济产业基地公厕厕屋主体长5米、宽5.3米、高4.5米，三格式化粪池容积20立方米，建筑面积26.5平方米；五组漆树沟农业产业园区公厕厕屋主体长6米、宽5.5米、高5米，三格式化粪池容积20立方米，建筑面积33平方米，道路混凝土硬化长25米、宽2米、厚0.16米、8立方米。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等其他内容**

组道公路垮塌处混凝土排危加固。排危加固数量：3处共计74.6立方米；建设内容：清理基础、混凝土加固硬化；建设地点;一组杨中房屋前、三组刘仕彬房屋前、四组赵文彬房屋前；建设规模：一组杨中房屋前组道垮塌处分三层C30混凝土浇筑，第一层长15米、宽1米、高1.2米，第二层长15米、宽0.8米、高1.2米，第三层长15米、宽0.5米、高1.2米，共41.4立方米；三组刘仕彬房屋前组道垮塌处分三层C30混凝土浇筑，第一层长13米、宽1米、高1米，第二层长13米、宽0.8米、高1米，第三层长13米、宽0.4米、高0.5米，共26立方米；四组赵文彬房屋前组道垮塌处分二层C30混凝土浇筑，第一层长6米、宽0.8米、高1米，第二层长6米、宽0.5米、高0.8米，共7.2立方米。

**四、实施方式**

一是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川办发〔2012〕30号）第6条规定：“凡单项资金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技术要求不高、受惠对象直接、进村入户的小型基础设施基本建设项目，除中央对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有明确规定的外，通过召开村民“一事一议”会议讨论决定，都应积极推行村民自建方式组织实施”，达到上述标准的项目可通过村民民主议事方式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二是应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由项目业主单位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实施。本项目按照镇村组织、村民共管、共建的原则，采取村级组织自建方式实施。

**五、资金补贴环节及标准**

剑阁县下寺镇中心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建设共需投入资金60万，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60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曹正刚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项目具体实施事务。

**（二）强化宣传引导。**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召开好各阶段的村组干部、村民代表及小组工作会议，充分激发基层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严格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必须严格程序，坚持项目建设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按时做好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同时，按照《四川省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9〕45号）要求，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剑阁县下寺镇二龙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剑阁县下寺镇二龙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剑阁县下寺镇人民政府、剑阁县下寺镇二龙村村民委员会

主管部门：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剑阁县财政局

**二、项目地基本情况及主要短板**

下寺镇二龙村地处新老县城中间位置，辖5个村民小组306户1137人，幅员面积11.6平方公里。建成核桃园区3880亩，栽植脆红李50亩，中药材600余亩，2021年新建黑木耳基地1处；年种植烤烟300余亩；养殖剑门关土鸡5000余只，年出栏生猪800头。二龙村紧紧围绕产业带动经济发展，依托项目助推产业发展和经济建设，有效促进了农民增收，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村容村貌逐步提升。曾先后获得“省级卫生村”“省级文明村”“县级信用村”称号。

**主要短板：**一是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水平仍需提升；二是产业基础设施设备还需完善；三是乡村治理、乡风文明建设有待加强。

**三、建设内容及明细**

**（一）乡村产业发展**

1.核桃园区机耕道硬化加宽。建设内容：路面基础拓宽、混凝土硬化；建设地点：二组母家湾；建设规模：C30混凝土硬化，长150米、宽0.5米、厚0.15米，共11.25立方米。

2.木耳产业基地道路硬化。建设内容：路面基础、混凝土硬化；建设地点：四组纸厂河；建设规模：C30混凝土硬化，长600米、宽2.8米，厚0.15米，共252立方米。

3.脆红李产业园道路硬化。建设内容：路面基础、混凝土硬化；建设地点：五组赵家山；建设规模：C30混凝土硬化，长200米、宽2米、厚0.15米，共60立方米。

**(二)人居环境整治**

1.新建框架式不锈钢垃圾房。建设数量：9个；建设内容：地面硬化、不锈钢框架式垃圾房采购、安装；建设地点：一组（孙家窝、聂家窝）2处，二组（蒲家湾、母家湾）2处，三组（吕家）1处，五组（赵家河、下扁、窝儿头、老村委会门前）4处；建设规格：120x120型框架式不锈钢垃圾房，长4米，宽1米，高3米，容积12立方米。

2.购买分类垃圾桶。购买数量：36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一组2处8个，二组2处8个，三组1处4个，五组4处16个；购买规格：容积为36升塑料环卫分类垃圾桶，长0.6米，宽0.6米，高1米。

3.购买生活垃圾环卫运输车。购买数量：1辆；建设内容:询价、采购;购买单位：村委会；购买型号：国六东风小型3立方HDW5045ZYSH6压缩式生活垃圾环卫运输车。

4.新建砖砌三格式化粪池。建设数量：1口；建设内容：机械挖池、砌体、安装排污管道；建设地点;二组居民点；建设规格：容积30立方米，长3.1米、宽3.1米、高3.1米。

 5.新建排污管道。建设数量：2处；建设内容：机械开挖、购买安装排污管、土方回填；建设地点：二组居民点、三组伍房头；建设规格：二组居民点排污管道开挖长200米、宽0.6米、深0.6米，排污管道内径400mm，砖砌检查井2个（每个检查井规格长0.6米、宽0.6米、深0.6米）；三组伍房头排污管道开挖长200米、宽0.8米、深0.9米，排污管道内径600mm，砖砌检查井4个（每个检查井规格长1米、宽1米、深1米）。

6.购买太阳能路灯。购买数量：50盏；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二组七条路至王家嘴；购买型号：60瓦太阳能不锈钢管6米高立式路灯。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等其他内容**

1.吕昌海房后土包排危。建设内容：土包整形，混凝土硬化加固；建设地点：三组吕昌海房后；建设规模：C30混凝土加固，周长40米、高1米、宽0.5米，共20立方米。

2.三组广场民俗体验区固定展板安装。安装数量：4个；建设内容:采购制作、安装；建设地点：三组广场民俗体验区；每个金属框架式展板规格：内口框架长2米，高1.1米。

3.组道公路安装加厚型不锈钢安全防护栏。建设内容：采购制作、安装；建设地点：四组袁家河、垭儿上、大梁下，五组杨家河、大田角；建设规模：总长133米、高0.8米，其中四组3处91米，五组2处42米。

4.巩固提升脆红李集体经济产业园。巩固提升内容：肥料、农药采购，人工施肥、施药；地点：五组脆红李产业园；巩固提升面积：共50亩，年施肥2次、施肥7吨/年，年施药3次、施药30千克/年。

**四、实施方式**

一是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川办发〔2012〕30号）第6条规定：“凡单项资金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技术要求不高、受惠对象直接、进村入户的小型基础设施基本建设项目，除中央对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有明确规定的外，通过召开村民“一事一议”会议讨论决定，都应积极推行村民自建方式组织实施”，达到上述标准的项目可通过村民民主议事方式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二是应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由项目业主单位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实施。本项目按照镇村组织、村民共管、共建的原则，采取村级组织自建方式实施。

**五、资金补贴环节及标准**

剑阁县下寺镇二龙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建设共需投入资金60万，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60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曹正刚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项目具体实施事务。

**（二）强化宣传引导。**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召开好各阶段的村组干部、村民代表及小组工作会议，充分激发基层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严格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必须严格程序，坚持项目建设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按时做好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同时，按照《四川省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9〕45号）要求，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剑阁县汉阳镇云丰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剑阁县汉阳镇云丰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

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剑阁县汉阳镇人民政府、剑阁县汉阳镇云丰村

村民委员会

主管部门：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剑阁县财政局

**二、项目地基本情况及主要短板**

云丰村位于汉阳镇东南，距汉阳场镇2公里，离剑门关高铁站约10公里。全村幅员面积7.4平方公里，辖3个村民小组302户934人。近年来围绕“特色乡村、魅力云丰”发展思路，依托项目助推了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乡村旅游逐步发展。曾先后获得“省级文明村”“市级四好村”“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省级六无平安村”等荣誉。

**主要短板:**一是人居环境设施设备需进一步完善，村容村貌更需进一步巩固提升；二是部分塘库需要整治，产业园区机耕道需维修；三是村委会阵地建设配套功能不完善，集体经济发展需不断提升优化，乡村特色文化还需进一步弘扬。

**三、建设内容及明细**

**（一）乡村产业发展**

**1.蔬菜产业基地产业道破损道路维修。**建设内容：破损路面清理、运渣、重新硬化；建设地点：一组李家湾；建设规格：长330米、宽2.5米、厚0.15米，C30混凝土123.75立方米。

**2.山坪塘改造。**改造数量：1口；改造内容：清淤扩容、坝面整形、内坝碾压、溢洪道改造、外坝混凝土网格硬化；建设地点：二组安置点；建设规模：容积30000立方米，清淤约1400立方米，扩容约1600立方米，C30混凝土方量约180立方米。

**3.山坪塘标改。**标改数量：1口；改造内容：清淤扩容、坝面整形，溢洪道、内坝、坝底基梁混凝土硬化，外坝混凝土网格硬化；建设地点：三组江石梁；建设规格：容积25000立方米，清淤约1600立方米，扩容约1700立方米，C30混凝土方量约200立方米。

**(二)人居环境整治**

**1.新建砖砌式生活垃圾房。**建设数量：3个；建设内容：地面硬化、盖顶、砌体、安装标识牌；建设地点：一组2个（杨仕凡门前、村委会），二组1个（何家岩）；建设规格：长2.5米、宽2.5米、高2.5米，建筑面积6.25平方米，有效容积15.6立方米，彩钢瓦10平方米。

**2.购买分类垃圾桶。**购买数量：20个；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一组15个，二组5个；购买规格：容积60升不锈钢垃圾桶,长1米、宽0.35米、高1米，型号：JH-0017。

**3.购买太阳能路灯。**购买数量：66盏；建设内容：询价、采购、安装；安装地点：一组48盏、二组10盏、三组8盏；购买型号：HSMR-TYN003，灯高6米，60瓦。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等其他内容**

村集体经济组织新建砖砌式标准化养鸡场。建设数量：1处；建设内容：场坪、地面硬化、盖顶、砌体、围网；建设地点：一组包包地；建设标准：长52米、宽10米，建筑面积520平米，养殖规模1500只，彩钢瓦550平方米，C30混凝土方量约53立方米，围网800米。

**四、实施方式**

一是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川办发〔2012〕30号）第6条规定：“凡单项资金未达到招标规模标准、技术要求不高、受惠对象直接、进村入户的小型基础设施基本建设项目，除中央对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有明确规定的外，通过召开村民“一事一议”会议讨论决定，都应积极推行村民自建方式组织实施”，达到上述标准的项目可通过村民民主议事方式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二是应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由项目业主单位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实施。本项目按照镇村组织、村民共管、共建的原则，采取村级组织自建方式实施。

**五、资金补贴环节及标准**

剑阁县汉阳镇云丰村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建设共需投入资金6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资金60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以汉阳镇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驻村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及驻村队员为成员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梁烨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项目实施具体事务。

**(二)强化宣传引导。**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召开好各阶段的村干部、村民代表及小组工作会议，充分激发基层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切实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严格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必须严格程序，坚持项目建设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按时做好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同时，按照《四川省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9〕45号)要求，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安全。